

漁農自然護理署就 SKDC(M)文件第 106/12 號的回應

西貢區議會
2012年5月29日會議

邱玉麟議員動議：「要求政府增加漁護署人手，全力清除危害生態之有害藤類如薇甘菊、牽牛花等，讓植物包括所有樹木不會被纏死及能正常生長，確保全港綠化得以有效展開。」

就上述動議，漁農自然護理署回應如下：

我們的綠化策是努力廣種花草樹木，並加以妥善護理和保育，藉以提高居住環境的質素。現時各有關的政府部門均會各按其職，對其所管轄的地區及設施範圍內的植物，作出定期的巡查與植物護養工作，包括檢查樹木，及清除攀緣植物和雜草。例如漁農自然護理署會定期監察郊野公園、特別地區和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監察轄下的公園，路政署會監察公路，水務署會監察水務設施等，一旦發現有樹木受攀緣植物如薇甘菊的影響，各有關部門會盡快安排清除，以確保樹木健康生長。現有分工行之有效，並沒有急切需要作出更改。

政府一直努力推行綠化，並作出多項宣傳及教育工作，詳情可參閱發展局有關綠化的特定網站：
www.greening.gov.hk。

至於有關防治薇甘菊的工作及策略，可參閱漁農自然護理署的網頁：<http://www.afcd.gov.hk>（於主頁點擊：自然護理>植物護理>關於薇甘菊）。